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陈敬东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其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所担任的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将在腾邦集团有限公司任职。陈敬东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正式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敬东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120,000 股。陈敬东先生的原定任期为 2017 年 12 月 8 日至 2020 年 12 月 7 日，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陈敬东先生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仍须继续遵守前述法律法规中有关股份买卖的限制性规定。

陈敬东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勤勉尽责、忠于职守，为公司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陈敬东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10 月 30 日